

《江苏政报》2002年度发行工作会议在泰州召开

会议要求新年度：巩固老订户，增加新订户，
保持总量稳定，实现一定幅度的增长



9月24日，省政府办公厅在泰州市召开《江苏政报》2002年度发行工作会议。

这次会议是《江苏政报》改由江苏省人民政府主办后召开的第一次发行工作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全省各省辖市政府分管政报工作的副秘书长或办公室主任（《江苏政报》编委），县（市）政府办公室分管主任或通联员。省政府办公厅副主任兼《江苏政报》编委会副主任、政报主编唐建到会讲话。政报副主编孙志健作了工作报告。

会议指出，省政府领导对《江苏政报》非常重视。去年11月省政府专门发文正式赋予《江苏政报》行使政府公报职能，进一步明确其办刊宗旨是传达政令，指导工作，为公报性质的综合性刊物。从今年开始，《江苏政报》改由省政府主办。这是《江苏政报》发展史上的一个重大变化，一定要按照省政府的要求，坚定不移地履行传达政令，指导工作的办刊宗旨，进一步坚持三个“突出”：突出宣传法规、规章和政策；突出反映省委、省政府重大决策、重要会议和重要工作部署；突出报道省政府的重大政务活动。进一步提高刊物质量，保持和发扬政报传达政令的特色和优势，把《江苏政报》办得更好，更有特色。

会议强调，《江苏政报》没有一定的发行量，就难以扩大政策的传播面，就不能很好地完成“传达政令，指导工作”的任务。对此，要统一思想认识，把进一步做好政报发行工作，努力扩大政报覆盖面，作为

全省政府系统办公室的一项重要任务来完成。各市、县（市）办公室的同志过去在这方面已做了大量而富有成效的工作，《江苏政报》编辑部对他们的辛勤劳动表示衷心的感谢。同时，希望大家在新的一年里，再接再厉，继续努力，为扩大《江苏政报》的发行作出新的贡献。

会议提出，《江苏政报》2002年度发行工作的总要求是：巩固老订户，增加新订户，保持总量稳定，实现一定幅度的上升。要做到稳中有升，首先要千方百计巩固老订户，这是保持发行总量稳定的基础。有了总量的稳定，再努力增加新订户，才有总量新的上升。与会同志认为，政报发行工作是省政府交给的一项既光荣又有一定难度的任务，要从实践“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推进依法行政、确保政令畅通的高度，自觉克服困难，保证征订任务的完成。要根据新情况、新特点，不断创新，积极探索发行工作的新思路、新方法。目前正是政报征订发行工作的黄金季节，各市、县要按照这次会议精神，抓紧贯彻落实，做到早部署、早发动、早征订，争取主动。

会上，宣读了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表彰《江苏政报》2001年度发行工作先进单位的通知，对无锡、南京、泰州市政府办公室等38个先进单位进行表彰。泰州、南通、宜兴、赣榆等市、县（市）办公室的代表在会上作了发言。